

爱情 给个批发价

对于爱情，我还是相信有的，最起码是在我结婚之前。最笃信其存在是我在大学读书的时候，那时候我特别期待我生命中的另一半到来，共同打发掉那些枯燥的日子，在淡如白水的生活里加点盐或什么调料。

当然 梦中的她早已在我的头脑里定格定调 她应该有一头飘逸的染成咖啡色的长发 高挑苗条的身材 俊俏的面孔，一双大而神且明亮的眼眸躲在长长的睫毛之下。她应有白皙娇嫩的皮肤 富有光泽而且圆润 她的性格应该温柔、贤惠而且不爱慕虚荣 更不能虚伪。

我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苦苦期待苦苦寻觅着 然而爱我的人与我的要求相去甚远，我爱的人不是名花有主就是对我不屑一顾。那时我很矛盾 但还是不改初衷 我要与我爱的人轰轰烈烈地老天荒才不枉今生此行。

同宿舍与我最要好的要数老二、老四和老七了。我们号称雷打不动的“四人帮”，不求同生 但愿同死。除了爱情以外 我们都有共同的心愿 共同的语言。

老二属于生理早熟那一拨儿的 在初中时就与一小妞青梅竹马生死相依海枯石烂。经过了高中三年 把爱情更是演绎得淋漓尽致。本来二人是准备考同一所大学的 可是阴差阳错地分到了距离不算太远的两座城市。

老二属于人中之龙那种，集天下所有男人的优点于一身，那位女孩我也见过，与老二绝对是天造地设的一双，不但是郎才女貌而且还是女才郎貌。两个人虽然分居两地但空间阻隔不了相亲相爱相思相恋，书信、电话、网络都成了他们坦露相思之载体，周末假日的偶尔相见更是添加了无限的激情。

老二是幸福的，作为死党的我在羡慕之余也默默地为他们祝福祝愿，同时更希望自己在不久的将来也能上演他们的浪漫，去亲自重复他们的故事。

老四是个单身贵族推崇者，他把爱情视为十字架，把婚姻看作断送自由的墓地。他是天才的演讲家，每次卧谈会他都慷慨激昂地论述单身的好处，劝导大家不要把青春和热血放在一分不值的爱之上，不要用自由换取男女之间的欺骗与自我欺骗。其架势犹如大彻大悟的得道高僧，对我们这些凡夫俗子进行苦口婆心的教诲。

老七是个乐天派，整天地无忧无虑，捧着金庸和琼瑶如醉如痴，但是在一个五一长假之后，他仿佛变了个人，小说不看了，笑话不说了，整日坐在那里不是偷偷地发呆就是呵呵地傻笑，随之而来就是夜不归宿，做些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勾当。

最后老七老实交待了，原来他在回家的火车上，与本校另一个系的女生致命邂逅，并且是一见钟情，返校之后三下五除二就海枯石烂。我见过老七的那位，叫马丫，和老七长得差不多，据说是夫妻相。

每逢周末，最寂寞的就是我，一双眼睛盯着八张空床，设计着那几个见色忘友的王八蛋们怎样与他们的恋人在闲人免进的地方干些不可告人的勾当。嫉妒、羡慕、悔恨等等复杂的感情在脑袋

里“咕咕嘟嘟”地乱炖着，然后又倒入醋、酱油，那滋那味，口说不出，笔写不出。有五短身材的我，哪堪那时节的凄凉？

在我笃信爱情，追求爱情，企盼爱情的过程中，我打发掉四年大学时光。从象牙塔里走出来的天之骄子开始面对生存与生活，就业与赚钱。以前感觉过于良好，豪情万丈，舍我其谁的我在社会门槛前显得那么渺小、幼稚和弱不禁风不堪一击。

眼高手低高分低能的我选择了北京，尽管那时我还不知道北京在哪里，北京怎样，但还是一厢情愿地来到了北京。在那段不堪回首的日子里，我更渴望爱情，希望有一个人能与我一起风雨飘摇，耐心地听我倾诉、感慨。

弹指一挥间，两年过去了。两年间，我遇到很多女孩子，可是她们与我的要求相差甚远。有着漂亮脸蛋魔鬼身材的同时也有一颗肮脏的心灵，可是能定位于温柔贤惠的人却有一个对不起观众有损市容的外表……，我整日在选择与放弃之间过着打击别人也被别人打击的日子，爱情这两个曾经让我笃信不疑的字眼把我折磨得筋疲力尽。

后来，我选择一个女孩结婚了。结婚的原因很简单，就是我们谁也不肯放弃北京，都想在北京找到站着的地方和坐着的位置，理想差不多，追求差不多。也许，我们结婚不是因为爱情，而是因为生存。

因为没有爱情，也就没有了苛求，双方都以一颗宽容的心和平实的心态来面对生活，没有彼此的规化和设计，少了更多的注意，多了不少忽略，所以能平等相处。

就是这样，我还是相信爱情的存在，之所以爱情没有光顾于我，可能因为我是高空中孤独飞行的大雁，可能我做了

北京多余的人，可能我没有足够的耐心，还可能.....

有太多的理由，我错过了爱情，同时也失去了再爱别人的权利，可是我强烈地希望爱情真正的存在，并且以婚姻的方式体现和证明。我祈祷老二和老七一路顺风一路走好，他们是有爱情的，那么就让他们爱情鸟有一个更好的归宿吧。

我和老二，老七还保持联系，隔三差五地打个电话相互问候相互鼓励相互支持着。

突然有一天老七给我打电话说老四结婚了。老四结婚了？我不相信，他不是矢志不渝的独身主义者吗？不是曾经发下血誓洁身自好吗？怎么说结婚就结婚了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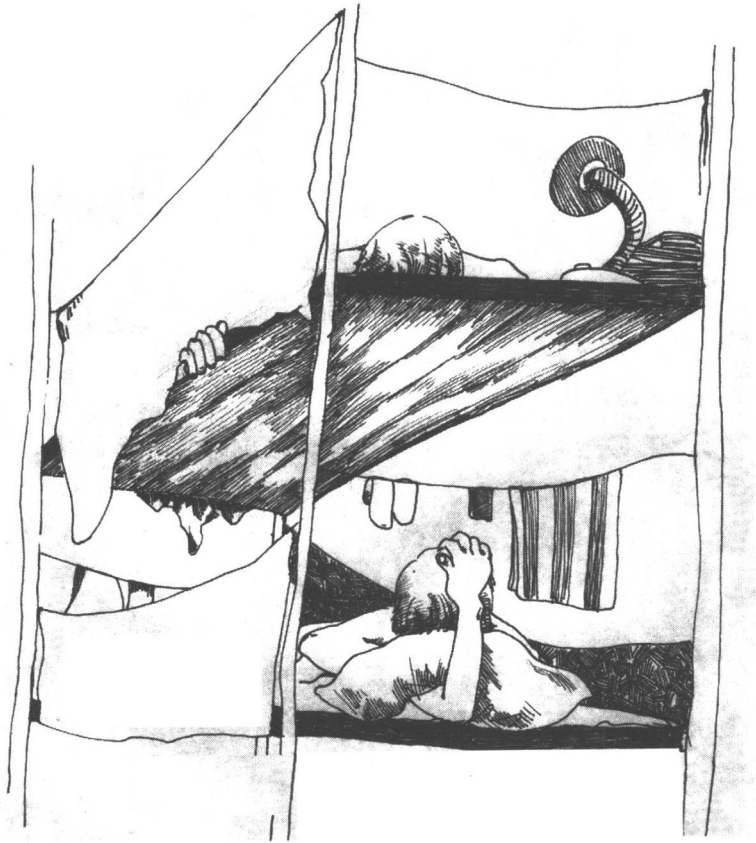
天子脚下 可谓人才济济 什么都缺就是不缺人才。老七开始住在我那里，整日奔波于人才市场和中介公司，或者翻看各种人才报纸，忙得如热锅上的蚂蚁。

老七对我说，马丫就是他拼搏奋斗的动力，也是他生命的惟一 为了马丫 他必须要豁出一切 在北京混出个人模狗样来 这样才有资格去迎娶马丫。对老七的话 我很理解 也很支持。作为一个男人 为了一个女人和肯嫁女于他的父母 他除了这么做 别无选择。

那时的老七异常狼狈，一方面疲命地找工作，一方面给马丫报喜不报忧，说他在北京找到了一个如何高薪而且舒适的工作，并说在北京准备几年买房，几年买车。

老七经过高不成低不就的三个月时间，最后选择一家公司做了一个文员 月薪一千五百元左右。就这么一点钱 在北京也许仅仅够糊口的。

我和老二 老七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少 也不知为什么 我感觉



我们是逐渐地学会了宽容和忽略。但是，我还是特别关注他们的爱情归宿，我的爱情今生再现的机会已经很渺茫，但我还是相信它的存在，最起码在我认识的人中得到证实。

一晃又是一年过去了，那年春节老七回了家，也去了马丫家。回来后他找到了我，向我讨酒喝。根本没有酒量的老七喝了三瓶啤酒，然后便放声大哭，说他和马丫之间根本不可能了。

我惊诧，认为老七是酒喝多了说胡话，可是面对泪流满面的老七，我根本没有勇气怀疑。老七说马丫是他此生最爱，今生惟一，她是他一生中第一个爱的人，也是最后爱的人，马丫是天下女孩子中最优秀的一个，谁也代替不了马丫在他心目中的地位。

听到老七这些肺腑之言，我心中只有两个字：感动。

如果说我的爱情不能得以实现，是因为我和那些女孩子都是单方苦恋，没有共鸣，没有共振，那老七和我就不一样。老七和马丫的爱情堡垒是坚不可摧的，是能经得起时间和空间考验的，虽然暂时出了点小麻烦，但也不能说他们之间的爱情已经无药可救了。

我立刻给马丫打电话，电话那边传来了马丫的啼哭声。原来，马丫的父母认为马丫和老七很不合适，马丫在东北，老七在北京，两地分居不现实。老七要想娶马丫，条件只有一个，就是放弃北京的一切，回到东北那个小镇上去。

我劝老七回去，为了马丫，更为了经营五年的爱情。只要两个人在一起生活，比什么都重要。至于钱嘛，那是王八蛋，有了就花，没有就赚。我在北京混了这么长时间，由奴隶混到上等兵，收获了什么？除了银行账号上那几位数字，就是疲劳，透支生命，典当灵魂的疲劳。生活是为了一种感觉，感觉没有了，只剩下了麻木，也就

只剩下活着了。

老七不信我的话，他说他在北京已经找到了他的位置，找到了实现他人生价值的平台，如果回到东北那个小镇，是黄金也只能砌个厕所垒个猪圈什么的。男人一旦失去社会地位，失去其存在价值，爱情是不能鲜活地存在的，枯萎只是时间问题。他相信马丫会给他时间的，在这段时间里他必须用自己的实力向马丫的父母证明他有资格迎娶马丫。

老七说的不无道理，于是我就祝愿老七在短时间内迅速成功，和马丫手挽手走入结婚的礼堂。

这期间我偶尔还能接到老二的电话。老二和我谈得最多的不是他自己，而是海那边的那位。回忆、思念、牵挂、惦记已经把老二推到了几近崩溃的边缘。我开玩笑说：好饭不怕晚，两三年以后嫂夫人带一麻袋美元回来，解决的可不只是牛奶和面包的问题。老二听了我的话，又开始憧憬将来：在什么地方买别墅，买什么款式的轿车，甚至包括生几个孩子，孩子应该取什么样的名字。

我的电话突然间多起来，都是老七和马丫打来的。我一下子成了他们之间的信息传递员。

马丫对我说，这一辈子非老七不嫁，这个世界上不可能存在比老七更优秀的男人。她之所以不肯来北京，是因为她父母年事已高，她要爱情但同时也不能放弃亲情，但是她绝对能等，哪怕把父母等到另一个世界，她有这个决心更有这个耐心。

马丫的话令我感动，更羡慕老七能拥有这样一个人爱他，同时也为自己感到悲哀。我和我的那位在一起，除了商量吃什么买什么，要不就是看电视看报纸。与其说是夫妻，不如说是生活伙伴。没有感动的故事，没有时尚的激情，一日重复一日的内容，一

天克隆一天的过程。我对生活已经渐渐麻木，没有感知了。

老七也会给我打电话，说追求他的人也不少。我开玩笑地说就近选一个吧。老七说他也曾有过这样的念头，然而最终他发现马丫已经占据了整个内心世界，一点空隙都没有。他在别的女孩子那里根本找不到那种生死相依的感觉，马丫虽远在天边，对他来说却是近在眼前，夜夜都能走入他的梦。

我为这个世界存在这份真诚的感情而感动，这也许是惟一值得我祈祷的东西了。在多变季节 在混乱的城市 有这样一个故事让你亲眼目睹，足可以让你以任何方式向上帝表示感恩。

我成了老七和马丫的上帝，他们向我许下铮铮誓言，说他们为了爱情可以等待，可以忍耐。

时间过得好快，朋友的消息越来越少，节日的问候甚至成了一种形式。马丫和老七偶尔打来电话 却不再提对方。即使我厚着脸皮问，对方一阵沉默以后也是转而言其他。

老七在北京混了三年 没了豪情万丈 没有了棱角角角 像椭圆形的玻璃球在他的人生轨道上滑行，不想伤别人，也不想被别人伤 多了一些沉默 多了一些沧桑。事实上 老七混得并不如意，与当初的理想存在着很长的距离。

午夜 电话铃响起 是老二打来的 在这边我几乎能闻到刺鼻的酒气。他吼道 如果他不是女人所生 他将杀死所有的女人。他骂女人没有个好东西……原来，他的青梅竹马在美国嫁给了一个可以做她父亲的男人，理由只有一个，那个老洋鬼子比老二有钱。

我本想埋怨老二几句 要知此时 何必当初。可是听到老二肝肠寸断的哭泣 我什么也不想说了，十三四年的感情 就这样不了

了之 谁能告诉我为什么？

我想把老二的事情告诉老七和马丫，想告诉他们提高警惕，保卫爱情，不能让仅存的一颗还没有成熟的果实落入他人之手。我还没有打电话 电话铃响了 是马丫打来的。

这么多年，因为老七的关系我和马丫已经成了不错的朋友。马丫兴高采烈地告诉我她要结婚了，邀请我去参加她的婚礼。放下电话以后半天我才醒悟过来，马丫要结婚了，但不是和老七结婚。马丫还再三叮嘱我不要告诉老七，免得老七伤心。

也许马丫说的有道理，我也认为老七肯定接受不了这一残酷的事实。我怎么也不明白 马丫说非老七不嫁足有一千次了 每次都是哭泣着说的 肯定是发自内心的 她没有必要骗我 也没有理由骗我 可她现在却要和别人结婚了。她现在结婚 肯定是迫于父母的压力不得已而为之。如果是这样，为了老七，为了正义，我还是有勇气向这对封建的遗老遗少开战的。谁也没有权力干涉婚姻自由，这是法律规定的。

我参加了马丫的婚礼 见了马丫。马丫很快乐 很高兴 仿佛是最幸福的女人。她在我面前不停地说她那位如何如何好 如何如何优秀 就像当初向我保证非老七不嫁一样 只是用赞美老七的话去赞美另一个人。

婚礼很隆重 马丫很开心。有几次 我都想在马丫面前提一提老七，可是不知为什么话到嘴边又咽下。看着马丫披着洁白的婚纱 与新郎手挽手走向花车 我的心酸酸的 像丢了什么东西。

参加婚礼回来 我便打电话给老七 我想老七一定很伤心 甚至气愤。可是老七的语气似乎出乎我的意料，他告诉我的事情更是出乎我的意料，他说他已经和一个女人同居一年了。

放下电话，一层层浓重的失落感包围了我，足以让我在这种窒息中死去。我是一个赌徒 输掉了一切 光溜溜地被人赶出了赌场 赤裸裸地走在大街头上。我感到羞愧 但周围的人都没有看我一眼。

也许我应该学会宽容和适应。可如果我什么都适应了，我又何在？

女人 是谁出卖了你？

妻子的好友阿荣结婚了，打电话通知了妻子。妻子略有踌躇，我说你必须要去。

阿荣与妻子在大学里是好友，也是来北京以后为数不多保持联系的一个。我们结婚的时候 阿荣还寄来三百元钱。我和妻子是旅行结婚的 途经沈阳 阿荣还从家里赶来 陪我们玩了两天 也稍有破费。

我让妻子去的原因有三：一是朋友好的 知己难求 妻子和阿荣的关系已是知己级别；二是礼尚往来 有礼不往非理也 关系关系 关键在于联系；三是参加阿荣婚礼的同学肯定不少 因为在校时阿荣的人缘极好，毕业后还频于来往，借此机会与校友见见面，日后说不定有哪一块云彩下雨，会落在我们这块盐碱地上。

妻子踌躇是因为钱 此去东北 人吃马喂送礼打点 粗算一下 没有两千元钱下不来。两千元，就相当于妻子早出晚归披星戴月 老老实实地让老板剥削一个月才能获得。两千元，能买一部不错的手机 能买一台不错的随身听 能打两个月的的士 能够我们俩两个月的生活费……如果就这样轻易地送人，的确有点心疼。不是我们财迷，只因为收入有限。

我说别这样，这样的同学聚会一生中也没有几次。毕业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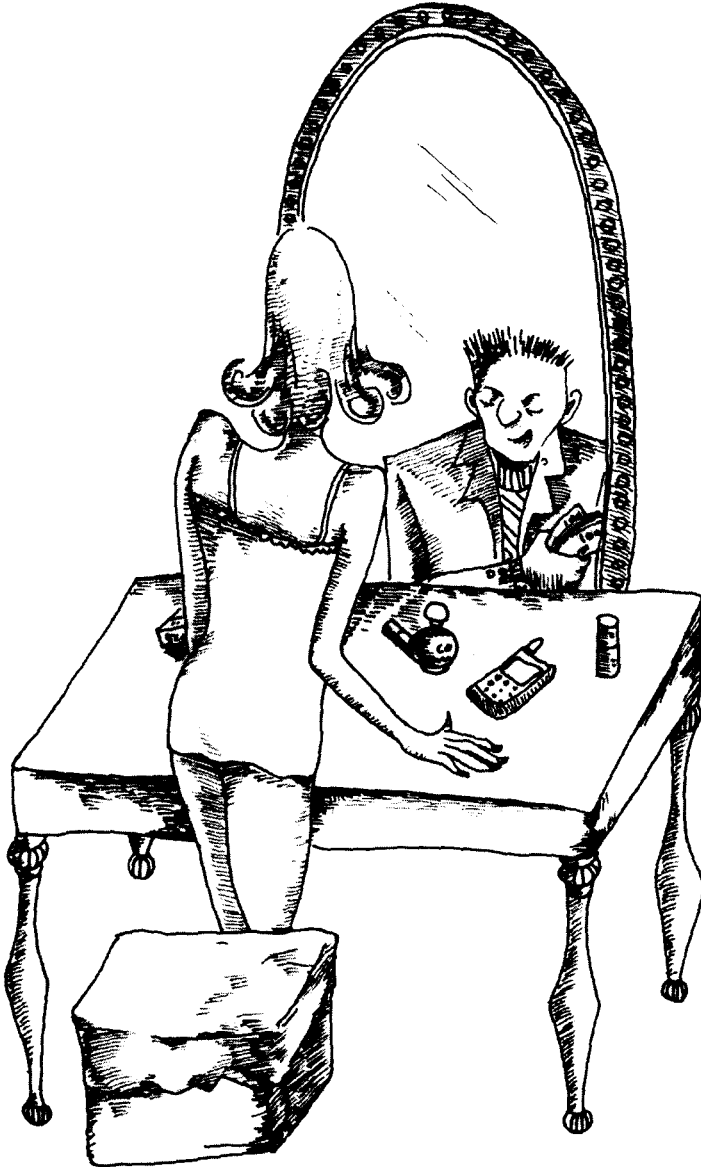
三年能在一起回忆过去 畅想将来 也是可遇不可求的事 也是一件令人终身难忘的惬意之事，如果以后想单独组织一次，恐怕就没有这么容易了。来北京这么多年 也不过是重复二字 借此机会到外面呼吸几口新鲜空气，对身心健康有益。保不准回来受哪位爷的启发，还能找到一个发财的机会。

其实我说这些都是可有可无的借口，我真正的意图是想让身心疲惫的妻子放松一下。在北京，不要说她一个弱不禁风的小女人 就连我这样铁骨铮铮的老爷们儿都受不了。在单位 不敢随心语 防隔墙有耳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 谁让咱们的老祖宗制造出怎么想怎么是的汉语呢 在家里 不敢高声语 恐惊楼上楼下人 时时刻刻注意公民休息权。就算是在网上，也得合计那头是不是领导或者是领导老婆。万一被哪位爷抓住了小辫子，让你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也是可能的，鲜活的例子身边随处可见。

北京虽好 但生活在这个大都市里 感觉只有三个字 忙、累、憋。妻子没有我那么坚强 让她出外放松一下 最起码也有调节作用。我这样蛊惑妻子出去 惨遭妻子怀疑 这样积极而又慷慨地让她离开北京 是不是想图谋不轨啊。我说我想过 可是图谋不轨的男人也不是我这个级别的，像我这样少年无知青年无才中年无钱老年无助的家伙想犯个错误都没有机会。

就这样 妻子坐上了火车 去参加阿荣的婚礼。我认为妻子此去 肯定是乘兴而去 尽兴而归 谁知本来就神经衰弱的妻子在那个场合下受到了强烈的刺激，几乎到了崩溃的边缘。

阿荣大学毕业以后就回家待业，其父母关系金钱两手抓，用人情和钞票锻造的板斧，为女儿砍开了一条平坦的就业之路，到一所中学当起了轻闲自在的老师。虽然工资不高，每个月也就六



百多块钱 但旱涝保收。

阿荣的对象是一个银行职员，银行前几年火了一阵子，现在也是危机四伏。存款的多 贷款的少 就算有那么几家贷款的 也是心怀鬼胎 想借但没想还。这年头 杨白劳比黄世仁还厉害 钱到谁的手里就是谁的，国家哪能跟个人较劲？

银行实行任务制 阿荣的对象举步维艰 前景不容乐观。根据两个人的现状 从他们参加工作到现在 也不会有多大的积蓄 婚礼也就是走个形式罢了，告诉大家伙两个人在一起合情合理。谁知道阿荣为了这次婚礼下了血本，两个人直飞上海购买时装，全是高档名牌 婚纱礼服不但要最好的 而且还要最贵的 全部出自洋大师笔下 然后又在沈阳最高档的影楼里拍了照 那么多张 足够结集出版的。

阿荣家离男方家里撑死也就二里路，但也雇用了豪华车队，加长凯迪拉克做花车，外加七辆黑色奥迪 A6 婚礼是在当地最高档的酒店里举行的，宾客达三百人之多。

妻子有生以来头一次见到这种场面 羡慕、嫉妒、悔恨各种感情像麻绳一样越拧越紧，恨自己当初太善良太幼稚，就那么轻易而且简单地对我以身相许，把终身交付给我这样一个一穷二白的穷光蛋。妻子抽空给我打来电话 又是哭闹又是抱怨 把我弄得神经短路大脑空白无言以对。

我真后悔让妻子参加这样该死的婚礼。现在的年轻人离婚就像职场跳槽那样简单随意，再有钱也得悠着点，干吗非弄成开国大典似的。

也不怪妻子埋怨，想想我们结婚，何止是简单，简直是寒酸。把几个在北京的朋友请来，在家里吃一顿饭，告诉他们我们俩结

婚了 然后回老家办了合法手续 和家里的亲戚吃了一顿饭 然后乘公共汽车去营口。那天正赶上—群民工进城打工，我和妻子在汽车上站了整整五个小时，险些被挤成照片，下车时便瘫坐在地上。

在营口的海滩上捡点贝壳 照了几张像 然后又去了大连。在大连两个人租了两辆自行车，到处乱窜，从老虎滩一直骑到星海广场 渴了喝矿泉水 饿了啃面包。大连逛完了 又去沈阳 逛中街 妻子只买了一件三十八元的内衣 然后就回北京 上班 工作，一切照旧。

在电话里，妻子像揭露骗子—样数落着我，说我文明人不做文明事 没钱无能愚朽落后 是正宗的土老冒典型的老山炮 嫁给我是她眼瞎心瞎，是—桩赔得血本无归的买卖。

我实在听不下去了 批林批孔也没有这么残酷的 再者说 当初不是没钱嘛 有金子谁往屁股上贴 现在进行秋后算账 让我怎么办？我想告诉她后悔还来得及，但我没有这个魄力。

妻子吃完了阿荣的婚礼大餐，和其他几位大学室友住在一起。妻子本想和她们谈谈毕业以后的经历和感受，彼此讲述—下自己的成功与失败 快乐与无奈 多么惬意 多么开心。

傍晚，妻子和几个大学室友住在一起，有老三、老五和老六。老三、老五、老六都已经结婚成家 但谁也没有孩子 每个人打扮得和贵妇人—样 各个都是名牌加身 珠光宝器。

她们似乎把以前忘记了，大学那种单纯而又平实的生活，对她们来说，是—种毫无价值的时光浪费，是—种对青春不负责任而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不愿去想，更不愿去谈，她们只关心现在，只关心身上的衣服和首饰，只关心丈夫的身份和地位。

她们彼此谁也没见过对方的另一半，她们谈得最多的也是她们的另一半 是攀比 也是炫耀。

老五是妻子大学校友里长得最恶劣的一个，一米五零的个头 体重达 157斤 远看像个木桩 近看像个水桶 皮肤糙且黑 说话声小而哑，语言表达能力是她们八个人中最差的一个，可是那天谈起她的丈夫，口若悬河振振有词，不知是有感而发还是事先打了底稿。

老五的丈夫是一个工人。一个大学生嫁给一个干体力活的工人 这种牺牲是值得所有女性学习的 更何况老五对他还很好。老五说 她的丈夫虽然比她年纪大了点 但也大不了多少 也就十五六岁。他碰到老五以后，就天天给老五送花，想着法子请老五吃饭 看电影 买东西 让老五顿感身价倍增 有一种农家女变成白雪公主的感觉。

男方的父母对老五特别好，只要老五到他家去，他父母总是受宠若惊，不仅问寒嘘暖，而且还像丫环老妈子一样的哄老五开心高兴 说老五最爱听的 做老五最爱吃的。据说老五认识她丈夫以后 体重猛增十公斤。

最终老五深受感动，挽救了一个濒临光棍绝境的中年人。一家三口人，把毕生的积蓄都花在了老五的婚礼上，场面比老七的婚礼隆重多了。据说光戒子就买了十多个 项链五六条 衣服二十多套。

婚后 公公婆婆从家里搬了出去 到外面租了一间小平房 把七十多平米的楼房装饰一新后送给老五。老五婚后横草不沾竖草不拿 不上班 不做饭 不洗衣服 逛商场 购物 养鸟遛狗看电视 就是她生活的全部。

丈夫是个干体力活的 每天下班回来 买菜做饭 先请示老五 吃什么 然后按着老五的要求去做。吃完饭后陪老五看电视 看完电视后给老五洗脚，换内衣，服侍老五上床睡觉。

老五讲完了 老六接着讲。老六是妻子校友中最馋的一个 中国生产的零食几乎被她吃遍了。老六家不富裕 但老六很聪明 把隔壁一个男生拉进来 做她的赞助商。据说那个男生叫本子 家里也不富裕，但是本子就是能为老六甘洒热血写春秋，不怕借债不怕贷款 只要老六高兴 他就赴汤蹈火 万死不辞。

老六和本子在一起，老六的真实用意就是拿本子应急，谁知本子像狗皮膏药一样粘上了老六。可能是老六吃人家太多，拿人家太多 欠人家太多 最后不得不以身相许。

老六说在学校没有发现本子有那么多优点，参加工作以后才知道 本子的社交能力那么强。本子到单位上班 不出三个月 就把单位所有人的背景搞清楚，把所有人的关系理顺了。

本子在单位 绝对是一个好好先生 见人全是拜年话 特别对领导 尤其是主要领导 更是言听计从。过节假日 送礼 婚丧嫁娶 随礼 生病有恙 护理 经过本子半年的努力 在单位迅速窜红 成为领导的助理。

本子本事不大 拿钱不少 工作不多 奖金不少 江龄不长 资本不少 年纪不大 关系不少。在单位里 他是一人之下 几十人之上 让谁失业谁失业 让谁下岗谁下岗。

老三听了老五和老六的讲述，脸上写满不屑一顾，她小声地对妻子说 都什么乱七八糟的 搬屁股接吻不知道香臭 拣块砌厕所的石头就当是狗头金，瞎咧咧什么啊。妻子问三姐夫是干什么的 老三说 你三姐夫本事大着呢。